（上接B56版）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日常经营的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克华迪”)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4,000.00万元。2025年公司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2,413.92万元。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董事长胡坚晟先生以及作为一致行动人的胡甫晟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二)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4,000.00	1,088.64	2,413.9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	薄膜材料	2,413.92	2,000	5.55%	20.70%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5-038)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广州易靓包装器材有限公司	机器人及配件	13.10	-	0.13%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情况和市场需求进行的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而在日常经营中,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及时调整与关联方的实际关联交易需求,导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其定价依据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以上数据已经审计,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53697821R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东莞市寮步镇竹园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刘军华
注册资本:1,052.631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5月6日
营业期限:2010年5月6日至无固定限期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研发与设计:铝塑包装制品、塑料复合包装制品、防静电包装制品、包装设备、印刷制品;生产、销售:包装制品、包装材料、包装设备;销售:劳保用品、日用口罩(非医用)、无纺布;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东莞市欧克华迪铝塑制品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5,475.92万元,净资产2,710.17万元;2025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639.7万元,净利润193.67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5,902.06万元,净资产2,737.71万元;2026年第一一季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21.55万元,净利润27.54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与公司关联关系:欧克华迪实际控制人李小荣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胡坚晟先生配偶的直系亲属,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欧克华迪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以往年度的执行情况,所有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约定按时履行,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具体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上述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进行的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其定价依据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发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企业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和实施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及“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前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而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绿色食品科技产业园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5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行使表决权。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江西省九江市修水县工业园芦塘项目区欧克科技证券事务部
会务常设联系人:李春辉
联系电话:0792-7332288
传真:0792-7818088
电子邮箱:tzzgx@jx-ok.com
邮编:332400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　9:00-12:00,14:00-17:00。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参会股东认真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连同以上相关资料在2026年5月19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克科技”)股份　　股,占欧克科技股本总额的　　%。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附件二: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联系邮件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23

2、投票简称:欧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授信事项概述

(一)授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1、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申请3,500万元的信用授信,授信期间三年。

2、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申请4,500万元的并购授信,授信期间七年,拟以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有泽新材料有限公司10%的股权质押。

3、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水支行申请授信13,000万元,授信期间为一年,其中:一般授信8,000万元,低风险授信5,000万元。拟以全资子公司九江欧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名下土地和厂房作为抵押;全资子公司九江欧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担保。

4、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申请10,000万元的信用授信,授信期间一年。

5、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申请10,000万元的信用授信,授信期间一年,其中:一般授信5,000万元,低风险授信5,000万元。

6、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申请15,000万元的信用授信,授信期间一年,其中:一般授信5,000万元,低风险授信10,000万元。

7、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6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间两年。

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借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由公司与借款银行协商确定。授信资金专项用于公司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授权法定代表人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负责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依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需要,有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本事项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历史沿革:天健成立于1983年12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0年12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1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50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236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54人。
2025年度的业务收入总额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15.47亿元
2024年审计情况: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56家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78家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7.35亿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黄源源	2000年	2000年	2000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长沙银行、华凯易佰、亚光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源源	2000年	2000年	2000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长沙银行、华凯易佰、亚光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湛丹	2009年	2009年	2010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亚光科技、华凯易佰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许倩琳	2008年	2009年	2024年	2025年	近三年签署北矿科技、当升科技、际华集团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的。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及市场价格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财报审计的要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9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

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考核要求,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坚晟	男	董事长、董事	现任	60	否
胡甫晟	男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0	否
袁汉宁	男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3.42	否
陈涛	男	董事	现任	11.91	否
周怡路	男	董事	现任	8.78	否
熊春蕾	女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7.07	否
黄利萍	女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雷建民	男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冷庆晖	男	独立董事	现任	7.5	否
曹小兵	男	副总经理	现任	23.96	否
李志辉	男	副总经理	现任	34.7	否
陈真	男	财务总监	现任	15.32	否
合计	--	--	--	277.66	--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适用对象: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薪酬标准:

(1)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固定津贴,标准为每年7.5万元(含税),按季度发放,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2)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其岗位价值、履职责任和贡献程度,根据公司相关的薪酬制度,结合实际工作绩效和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内部董事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4、薪酬构成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绩效工资占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总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基本工资根据公司经营规模、行业岗位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按标准每月发放,绩效工资基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个人绩效指标和战略任务的实际完成情况按考核周期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另外,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实施的中长期激励报酬。

5、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按规定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

(3)若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或相关人员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利益、重大违法违规等情形,公司将按制度规定重新考核绩效收入、追回超额发放部分,或视情节减少、停止支付、追回已发放的绩效薪酬。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度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充分清查和减值测试后,2025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6,609.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并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金额单位:万元

减值类型	资产项目	2025 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	257.34
	商誉	225.98
	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	-68.84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5,749.43
	应收票据	-7.20
	其他应收款	452.60
合计	——	6,609.3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计提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和合同资产(含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1.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5	5
1-2年	10	10	10
2-3年	20	20	20
3-4年	50	50	50
4-5年	8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商誉减值准备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6,609.31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同意将本事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1223　证券简称:欧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4月27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胡坚晟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胡甫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5年工作总结及2026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黄利萍女士、雷建民先生、冷庆晖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依据各位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后出具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856,038.9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76,814,873.63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0元,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10,002,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4,026,143.22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78,133,882.87元。

公司计划以2025年末总股本93,35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0,070,6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37,340,800股。以上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93,352,000股增加到130,692,8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本着客观、审慎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效果和效率情况进行了认真评估,对202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做出自评,出具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取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关联董事胡坚晟先生、胡甫晟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对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形成了汇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前置审议并出具审核意见,认为相关薪酬方案符合公司行业水平、经营实际与管理制度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公司主要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上接B54版）

2023年4月28日,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221007880130000219。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该账户终止使用并注销。2023年6月27日,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终止协议》。2023年7月7日,公司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尚睿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和尚睿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连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上述协议,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5月1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09898368	878.91	使用中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7293110609	3,268.67	使用中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82210078801300002219	-	已注销
尚睿微电子(广州)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21148710909	-	使用中
尚睿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15245810906	15.81	使用中
合　计			4,163.3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6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568.2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617.7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7-565号)。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2025年7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后续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进行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5月10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304.43	20,384.26	20,384.26	2023年7月24日	2023年6月27日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331.99	2,184.00	2,184.00	2023年7月24日	2023年6月27日
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304.43	1,085.32	1,085.32	2025年12月16日	2025年7月10日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331.99	1,308.79	1,308.79	2025年12月16日	2025年7月10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

2023年6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或经董事长授权的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2024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或经董事长授权的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或经董事长授权的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2025年度,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5月10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27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6-3	2025-6-30	2025-6-30	-	1.00%/1.80%/2.00%	5.33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7-3	2025-7-31	2025-7-31	-	1.00%/1.75%	2.68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78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7-14	2025-9-30	2025-9-30	-	1.00%/1.75%/1.95%	8.33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0-10	2025-10-31	2025-10-31	-	1.00%/1.45%	1.67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2023年第GZ070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注]	1,000.00	2023-6-8	2026-6-8	2025-1-10	-	3.20%	51.02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2023年第GZ070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注]	1,000.00	2023-6-8	2026-6-8	2025-5-9	-	3.20%	61.46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2023年第GZ070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注]	1,000.00	2023-6-8	2026-6-8	2025-12-10	-	3.20%	80.31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2023年第GZ070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注]	9,000.00	2023-6-8	2026-6-8		9,000.00	3.20%	288.00

注:公司购买的上述大额存单可转让,可提前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3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尚睿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借款为无息借款,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在借款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作其他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2、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3、公司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包含“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两个子项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57,000.00万元,其中,“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37,000.00万元,“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0,000.00万元。

截至2025年4月14日,“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0,087.47万元(包括项目募投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496.17万元),超过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共计2,591.30万元(其中2024年超计划使用金额为394.45万元,2025年超计划使用金额为2,196.85万元)。该部分超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该项目的员工工资薪酬、材料费等支出,属于以自筹资金支付范围。公司经自查发现后,已于2025年4月14日将该部分资金加计银行存款利息(按同期1年期银行存款利率计算)共计2,597.05万元从自有资金账户向募集资金专户进行补足。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及补足情况进行了审议确认。在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公司除募集资金专户、其他货币资金以外可用于日常经营的货币资金余额均在65,000万元以上,远高于2,597.05万元,公司货币资金整体较为充足,不存在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足而挪用募集资金的主观故意。在募集资金使用期间,公司一般账户的资金均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研发投入、员工工资薪酬等,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或用于与生产经营无关的其他活动的情况。同时,截至2025年4月14日,“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属募集资金账户尚有余额1,534.58万元,“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入进度未受到上述超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事项的影响。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积极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将超额使用的募集资金加计银行存款利息及时转回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并做好相关工作人员培训和管理,在日后的工作中加强规范管理意识,完善募集资金内部审批流程,强化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确保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4、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进行调整,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已出具相应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形,目前公司已整改完毕,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慧智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慧智微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慧智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总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专门管理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问题积极开展整改并切实落实各项改进措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督促公司及相关人员提升依法合规履职意识,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综上,保荐人对慧智微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5月10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78.7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860.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芯片测试中心建设	研发项目	是	25,782.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7,304.43	43,648.99	43,648.99	3,443.89	40,940.06	-2,708.93	93.79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7,331.99	13,351.01	13,351.01	2,970.32	13,351.01		100.00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50,000.00	45,832.89	45,832.89	2,464.50	36,569.72	-9,263.17	79.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0,418.78	102,832.89	102,832.89	8,878.71	90,860.79	-11,972.1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11月17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实施部分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当前封测行业产能情况和消费电子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业务布局及公司关键战略路径的发展规划,对部分投资项目进行取消。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总部基地及广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综合技术实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项目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为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项目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